

薛城区科学技术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的要求,由薛城区科学技术局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薛城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xuecheng.gov.cn/zwgk/xxgknb/2024xxgknb/>)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薛城区科学技术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枣庄市薛城区晟鸿大厦 5085 室,邮编:277000,电话:0632—4412432,电子邮箱:xcqkjj@zz.shandong.cn)

一、整体情况

2024 年度,薛城区科学技术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围绕中心工作和重点领域,创新政务公开形式,优化政务服务,规范公

开程序，全面推进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区科技局 2024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计 34 条，主要包括会议公开、重要部署执行公开、政策文件公开、行政执法信息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务公开保障机制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区科技局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明确信息公开的内容、范围、途径形式等，规范信息报送流程，严格进行保密审查。各科室根据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和重点，结合各自职能，各司其职、分工协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区科技局政务公开信息主要通过依托“薛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2024 年度，区科技局严格按照区政府集约化智能门户平台板块及栏目设置公开各项政务信息，确保应有公开栏目不漏项，保证信息及时有效上传。

（五）监督保障情况。区科技局严格按照政务公开相关工作要求，制定年度政务公开实施方案和培训计划，进一步明确政务公开工作的重点。成立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及时对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进行调整。主动接受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对区科技局政务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对照监督检查出的问题，及时认真做好整改工作。定期组

织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升工作水平，强化保密意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政策解读的形式不够丰富、内容质量还不够高。

改进情况：一是加大公开力度，提升公开质效。强化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公开内容做到真实、具体，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信息的梳理，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时效性和全面性。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工作能力。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参加业务培训会，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和信息化建设，提高公开实效，提升服务群众能力，提升服务质量，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顺利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方面。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达到《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国办函〔2020〕109号）所规定的信息处理费收费标准，故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认真对照市、区2024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制定薛城区科技局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计划，结合实际工作，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有效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3.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方面。2024年，区科技局承办区人大建议1件，区政协提案2件，内容涉及实体企业创新支持政策、优化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环境等，截至目前，所有建议提案均已解决采纳，办结率100%。

4.开展政务公开创新方面：创新开展“科技下午茶”活动，着力解决企业科技创新发展方面遇到的问题，实现优质科技服务助推企业创新发展。

5.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6.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7.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薛城区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xuecheng.gov.cn/zwgk/xxgknb/2024xxgknb/>)下载。
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薛城区科学技术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枣庄市薛城区晟鸿大厦 5085 室，邮编：277000 ，电话：
0632—4412432，电子邮箱：xcqkjj@zz.shandong.cn)。

薛城区科学技术局

2025 年 1 月 13 日

